# 读后感俩百字模板7篇

来源：piedai.com 作者：撇呆范文网 更新时间：2024-03-26

*读后感是我对作品中人物形象、情节发展等方面的观察和思考的总结，读后感是我们对作品中的语言和叙事风格的思考和欣赏，职场范文网小编今天就为您带来了读后感俩百字模板7篇，相信一定会对你有所帮助。读后感俩百字篇1你看过《爱的教育》这部书吗?这部书是*

读后感是我对作品中人物形象、情节发展等方面的观察和思考的总结，读后感是我们对作品中的语言和叙事风格的思考和欣赏，职场范文网小编今天就为您带来了读后感俩百字模板7篇，相信一定会对你有所帮助。

读后感俩百字篇1

你看过《爱的教育》这部书吗?这部书是意大利作家埃.德.阿 米琪斯写的，主要写了一个意大利四年级小学生的日记，其中记述 了许多感人至深的故事。

给我印象最深刻的是安利柯的同学甘伦。甘伦极有正义感，时 常帮助有困难的同学。如果班上的调皮大王们欺负其他的同学，他 准会挺身而出，使那些调皮鬼不敢再欺负别人。有一次，甘伦来到 学校，看见调皮大王们又在戏弄班上的一位同学—葛褐西，因为 他家里很穷，他的妈妈每天沿街叫卖，靠卖菜来维持生活。更可气 的是，调皮大王们还学他妈妈卖菜时的样子。于是，甘伦走过去， 两手叉腰，眼睛瞪得大大的，好像要把他们吃了似的。那几个欺负 葛褐西的同学吓坏了，连忙跑得远远的。

又有一次，几个调皮的同学正在嘲笑从门外走来的那格同学， 因为那格是驼背，走起路来非常难看。正在这时，甘伦走过来，那 几个调皮鬼早就不敢出声了。甘伦还央求老师让葛褐西和那格一起 坐到他旁边，这样，其他同学就不会欺侮他们了。

甘伦的这种侠义行为令我佩服，更让我佩服的是他有一颗爱同 学的心。因为现实生活中欺侮他人的行为毕竟很少发生，但是需要 帮助的人却很多，我要像甘伦一样有一颗爱同学的心，用来帮助有困难的同学。

读后感俩百字篇2

话说唐僧四徒西天取经功德圆满之后，都各奔东西：唐僧在西方极乐世界当他的金蝉子;悟空当然也回到花果山当他的美猴王;八戒也飞回高老庄享清福去了;沙僧回到流沙河开起了“河底世界”公园，赚点小钱过过日子。

一天，花果山来了一群奇怪的人，他们身穿休闲服，戴着墨镜……看守大门的猴子立即把这个情况报告给悟空。悟空便来到大门一看，还没等悟空说什么，那群人便喊道：“快来看，这就是传说中的齐天大圣呀!快过来，快过来!”那群人向悟空一拥而上，毕竟是第一次见到这么多人悟空，他的第一反应是——跑。

他翻了一个跟头，一翻就来到“高老庄”。一看，傻眼了——一座高楼大厦矗立在他的眼前，一个保安看见悟空就热情地跑过来对悟空说：“这不是孙大圣吗?请请请!”保安把悟空带到一个宽大的房间，一开门就看见八戒穿着和那群人一样的衣服。还没等悟空开口，八戒就说：“这不是猴哥吗?什么风把你给吹来了!来来来，先喝杯咖啡吧。”说着，递给他一杯咖啡。

悟空一喝，连忙吐了出来，说道：“什么味道?”“这是咖啡，是巴西的名产!”八戒介绍道。“巴西是什么地方?是玉帝新开设的地方吗?”悟空不解地问。“什么什么呀!反正说了你也不懂。”八戒不耐烦地说。“你怎么还穿这身破衣裳呀!猴哥，你也太跟不上时代了吧!你这身衣服早就过时了!走，我带你逛逛!”“用不用腾云?”悟空问。“不用，我有私家车。”

八戒说。八戒带悟空来到“梦幻西游”专卖店。一位小姐向他们介绍：“这是最新的服装，最适合本季度穿。”还没等悟空开口，八戒就说：“买下。”就这样，八戒前前后后一共为悟空买了十几套衣服、二十几双鞋子、八十几个帽子，还给悟空买了一副特酷的墨镜和一部超薄的手机，说：“下次你有事就不用大老远飞过来，只要打个电话给我就行了。”他还带悟空到理发店染了个“五彩头”。

天哪，这是谁呀?悟空站在大镜子前面傻楞着，好久好久，他也回不过神来。

读后感俩百字篇3

每年的暑假，我都要看许多的课外书，今年也不例外，在几本书里，我最喜欢看的就是《草房子》了。这本书是我国著名作家-----曹文轩伯伯的作品，我非常喜欢他的书。

故事大概内容是：主人公桑桑，是个十四岁的小男孩，他在一个叫油麻地的地方度过了他终生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。在这六年中，他目睹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的故事，由一个幼童逐渐转变成了一个少年。

其中有一段，讲的是小朋友秃鹤的故事让我印象非常深刻，秃鹤原名不叫秃鹤，他是因为没有头发才被人取的外号。小的时候他也觉得没什么，但是长大些后，他觉得秃子是种耻辱。因为大家都会笑话他，他的自尊心受到了极大的伤害，因此他很沮丧，甚至逃避上学，终于有一次，学校的文艺演出需要一个秃头，秃鹤毅然站出来，承担了这个非常重要的角色，为集体争得了荣誉。

看了这个故事，我很有感触，曾经我也和秃鹤一样自卑过，因为我身材很胖，个子又不高，走起路来，就像只小小“企鹅”，我一直深深苦恼着，直到有一天，发生了件小小的事，终于让我对自己的企鹅身材释怀了，那天，新学期刚开始，班主任老师忙着给同学调整位子，老师说，把其中一个课桌从第二组移到第五组去，同学们你看我，我看你的，都不上前，我心想：这个简单，我气力那么大，一个人都能搞定了。我没多加思索，一个上前，握住桌子的两头，提了起来，直接从第二组走到了第五组。顿时，教室里响起了一阵雷鸣般的掌声，我开心极了。原来胖子也有春天啊！

从那以后，我就懂得了，一个人不要为了自身的小小缺点而丧失了信心，我们应该大步向前，努力学习，拿出出色的成绩来报效祖国。

读后感俩百字篇4

一次偶然的邂逅，翻开了《红楼梦》，于是我认识了她——林黛玉。她，让我深深的震撼，宝黛空前绝后的爱恋，流传千古，被世人妄加褒贬。普天之下，又有谁有这资格呢从那以后，黛玉姐姐的影子就荡漾在我心里，来来回回，隐约中似乎听到她娇弱的喘息，脑海里是她伤感的容颜，带着一分憔悴却万分迷人。她落泪，因为仅有放纵的哭过后才会更舒展，笑容才会更加绽放。闭上眼仿佛看见了他那柔情似水的眼神，闪烁着点点泪光，让人沉迷其中，为之动情，不能自拔。

常听人评价黛玉“小性子”甚至“心胸狭窄”，可我不这么认为!因为在这背后，只是因为她太在意宝玉了，因为爱的深、爱的切，所以不能不介意。我总觉得宝玉给黛玉的时间太少，黛玉的心太细腻，而宝玉却体会不到。在她某个抑郁的瞬间，心境像是走丢的小孩没了方寸，宝玉不该到来的问候会被她驳回，狠狠的、凶凶的，却是无心的，不是不理解，只是因为太难受，于是她仅有用诗来发泄内心酝酿已久积压不了的情感。

诗，是她美丽的灵魂，是她精神的寄托。每当读到她的诗，总有振人肺腑的感觉，每一个字，每一句话都像是一把尖锐锋利的刀，深深地插入了读者的心里，让人有至窒息的幻觉，无形之中像是有谁掐住了自我的喉咙，挣脱不了的伤感，只能不情愿地放下书，让自我慢慢地清醒过来。记得她的《葬花词》：“依今葬花人笑痴，他年葬花依知是谁试看春残花渐落，便是红颜老死时。一朝春尽红颜老，花落人亡两不知”。读完后像是被万箭穿心，肝肠寸断般的阵痛。

她的泪，像涓涓细流一样潺潺流动，汇聚成一泓清泉，澄清着她的`杯具。她哭泣，因为她太委屈，她是悲惨的、是值得人们怜悯的，她和宝玉的感情在那样的社会是不被容许的。她对宝玉太痴情，她一生无限伤感，然而临终前她笑着喊“宝玉，宝玉……”然后她永远的离开了这个世界……

虽然她的故事结束了，可是给我留下了万千思念，合上书想要把这份内心的尘埃封住，但一闭上眼，那段应当被禁锢的伤感像尘埃一样在空中飞扬、旋转、舞动。

读后感俩百字篇5

?阿长与山海经》是我读《朝花夕拾》这本书最受感动的文章。

它主要描述了鲁迅回忆儿时与保姆长妈妈相处的几件小事，塑造了一个朴实、善良、迷信，却深爱鲁迅的“母亲”，表达了鲁迅自责、后悔，对长妈妈的感激及深切的怀念之情。

长妈妈很爱鲁迅，她是个寡妇，自我没生孩子，把鲁迅当成自我的儿子一样照顾他，呵护他。儿时的鲁迅渴盼《山海经》，目不识丁的长妈妈利用告假回家的机会，为鲁迅寻买到四本小小的书——《山海经》，这是鲁迅得到的第一部宝书，这部书对鲁迅一生的影响必须十分深刻，以至于在长妈妈去世三十几年后，能如此清晰地回忆出细节。

写到那里，我不禁想到了我的奶奶，她也和长妈妈一样，深深地疼爱着我。

奶奶今年七十岁了，沧桑的脸，佝偻的背，瘦长的个儿。

奶奶的规矩和长妈妈一样多：吃年夜饭，必要等她念一长段祈福的话才能开席；每月的初一、十五，必定奉上供品虔诚地朝拜；农历七月是她口中的“鬼月”，不许我晚上出门……这些规矩，我一个也不信，更不会顺她的意去做！即使这样，她也不恼。

上了中学的我，独自骑车上下学，回家总是很晚，她总是很担心，早早收拾好饭菜，提前半小时，关了门，下了楼，到了小区门口，迎着寒风，静静地等……我骑着车，拐到小区一侧，远远地望见她静立不动的身影和风中飘起的衣角。她也总是立刻发现我，拖着不便的腿，小跑上前迎住我，伸手提起我背上的书包，身上顿时一轻，心里也松快起来。我慢慢地骑，她大步地走，直到电梯口，再陆续为我打开四重门，才进到屋里——这就算完成了一件大事！

我的身边，不止是奶奶，还有爸爸妈妈、外公外婆、姑姑姑丈……他们个个都疼爱着我，投射在我身上的都是慈爱的目光，围绕着我的都是疼爱我的人。生活中、学习上，不管遇到什么困难，只要一想到他们殷切的目光、熟悉的身影，勇气与力量就神奇地临于我的心头。

读着“长妈妈”，想着奶奶，想到每一天夜色中，在小区门口略微佝偻而瘦长的身影，告诉自我，要珍惜身边每一个爱我的人，以后不至于如鲁迅那样后悔，自责，愧疚……

读后感俩百字篇6

?格列佛游记》是英国著名讽刺作家斯威夫特写的一个著名讽刺小说。这本书的内容还是比较丰富多彩的，虽然里面的故事都是幻想，但作者对它的描述却是如此真实，可以看出作者在创作这本书时付出了很大的时间和精力。

这本书以第一人称的视角描述了一位名叫格列佛医生的奇妙经历。格列佛喜欢探索大海，但厄运似乎一直伴随着他——船倾覆了，海盗来临了，船员哗变了等等。然而，由于这些不幸，他来到了四个神奇的岛屿，这些岛上的人不是很小，就是很大，还有一个岛上除了马没有人，让人难以置信。

给我印象最深的是“小人国”，这个岛上的人出奇地小，高的只有一个手指那么高。所以在这个岛上，格列佛被当作巨人。小人国不是一个整体，它被分成许多部分，就像我们的世界一样，被分为不同的区域，而区域的边界有时候难免会发生冲突。因此，战争经常在那里进行，而格列佛多次帮助他的“国王”打败敌人，受到了国王的高度赞扬。

可是好景不长，有一天，公主的卧室着火了，大火非常猛烈，于是格列佛急急忙忙地往火里泼了一泡尿。这让公主非常生气，但国王念他是小人国的功臣，赦免了他的罪行。公主却一直想方设法地要处死他，于是，她想出了一个恶毒的主意：刺瞎格列佛的眼睛，逐渐减少他的食物，直到他最终饿死。格列佛在知道这个消息后，连夜乘船逃走了。

格列佛还去过“飞行岛国”，这个国家由一块大磁铁漂浮在空中，岛上的人总是害怕。格列佛就问他们：“你们在害怕什么?”他们回答：“我们害怕行星与地球相撞，害怕臭氧层破裂，害怕太阳能量耗尽，害怕太阳膨胀吞没地球。”其实在我看来，即便是真的到了世界末日，你也是无法避免的。既然没有办法避免，那就应该珍惜时间，活在当下，努力奋斗!我们一定要不忘初心，砥砺前行，在有限的时间里发挥出自己无限的光和热，在拓宽生命的宽度的同时拓宽生命的深度，用自己的微光而又不仅仅是微光照亮整个世界。

格列佛医生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，他的奇妙经历给了我们很多启发，让我们明白了许多我们不明白的事情，这本书很有观赏价值，值得一看。

读后感俩百字篇7

?三国演义》是中国四大名著之一，是我国历史上重要的文学著作。让多少人百看不厌。

就单书中的那鲜明的人物个性，就叫人赞不绝口。罗贯中先生将刘备作为主角，创造出桃园三结义的故事，将三兄弟的义薄云天，豪情壮志给勾画得惟妙惟肖。还有那曹操，在前几个章节的英雄形象比刘关张还要突出，光是刺杀董卓那段，是否令人感觉他就是当代的荆轲?孙权在作家的笔小简直是个黄毛小子，不管干什么，无不显示出他懦弱无能的形象，真搞不懂孟德公所说的“生子当如孙仲谋”是怎么来的。他手下的周瑜还给写成了一个心胸狭隘的小人。

不同的人物，有着不同的故事;不同的人物，有着不同的个性。很早以前，我慕名而读，曹操是个不折不扣的大坏蛋，刘备是位仁德广布天下的仁义之君，孙权就是个打酱油的，可有可无。但后来，我发现三位都是大英雄缺一不可，否则就无法形成三国鼎立的局面。

再后来，我读了正史，发现罗贯中先生写《三国演义》是有很大的情感因素的。周瑜因嫉妒诸葛亮而送命，我都以为罗贯中先生和他家有仇，周瑜的军事能力无可挑剔的，他可是撑起吴国一片天的大都督。诸葛亮是三国时期一大伟人，是发明家，政治家，军事家……《三国演义》中，更是把他吹得神乎其神，令人感觉他不是人，压根就是个神。其实没有这么夸张，但不管看他的政治能力还是军事能力，甚至是气量都可以说是位无可挑剔的伟人。

随着年龄的增长，我再次读《三国演义》，发现文章也有不少糟粕，比如有一次，不小心将曹操袁绍的攻打路线写错了，东西南北都弄错了。我就不说在哪了，否则太丢面子。还有，书中一直强调刘备的仁义道德，不断贬低曹操。但我认为曹操还是很地道的，刘备只不过是假仁假义，注意自己的名声，再加上演技而已。刘备建立蜀汉时，制造出了值百钱，就是人家只值一块钱的铜币，他用更少铜的分量造出来的钱却值一百块，导致通货膨胀。老百姓都没钱了，比如卖米的人家给一百个铜币可以买多少米，你现在一个分量不值一块的当一百去用，随便几个值百钱就能让一个大土豪变得家破人亡，这和搜刮民脂民膏的土匪还有区别吗?这是还小时候灭亡时令人潸然泪下的蜀汉吗?相比之下，曹操就地道很多，一是一二是二，就算再怎么残暴也做不出这种勾当啊。

我最喜欢曹操和孔明。曹操有着征服天下的志向，懂得招揽人才。在军事上用兵如神，令后人钦佩。孔明就更不用说了，他的内政令即将灭亡的蜀汉又看到了一丝希望。他，重用政敌李严后代，如此气量，怎不叫人佩服!

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，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://piedai.com